**交通运输局关于2021年度法治政府**

**建设工作报告**

今年以来，交通运输局紧紧围绕新区管委会法治建设工作总体部署要求，认真落实《中共大连金普新区工作委员会法治建设委员会2021年工作要点》等文件精神，本着“重在建设、贵在坚持、注重实效”的原则，高度重视，全面动员，坚持法治教育与法治实践相结合，开展了扎实有效的系列活动，保障和促进了交通运输事业发展，初步形成依法管理、依法治交的工作格局。下面将推进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1年主要举措和成效**

1. **强化组织领导，统筹推进法治政府部门建设**

**一是全面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党委（组）对交通运输法治政府部门建设的领导，统筹部署交通运输法治政府部门建设年度重点工作。党政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建设交通运输法治政府部门摆在工作全局的重要位置，定期听取工作汇报，专题研究交通运输法治政府部门建设工作，认真梳理2021年度交通运输部出台的文件精神，印制《交通运政执法文件汇编》，协调交通环保事务服务中心在执法装备、执法车辆、办公场所设施上保障有力，为年度执法工作打下良好的基础。

**二是完善并落实交通运输重大行政决策制度。**全面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和《大连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要求，明确党组主要负责人是执行重大行政第一责任人，坚持“三重一大”议事流程，严格落实集体研究决议制度，做到了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案件亲自督办。编制了《交通工作制度汇编》《交通局党建制度汇编》，共梳理完善工作制度42项，党建制度26项，努力做到用制度管权、用制度管事、用制度管人，以制度建设，推动推行重大决策事项清单制度并实施动态管理，严格履行法定程序，全年落实交通运输重大行政决策开展有序。

 **三是全面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健全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和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机制**。将规范性文件审查、备案工作列入年度全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内容，对涉及市场经济主体的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措施严格审核，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具体办法和工作方案。今年以来，共清除废止文件0份，已修改的规范文件0份，继续保留的规范性文件0份，出台部门规范性文件0份。

**（二）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依法全面履行政府部门职能**

**一是做好“简政放权”减法，积极承接上级下放事权**。结合《大连市人民政府关于取消下放调整一批行政职权事项的决定》（大政发[2021]3号）、《大连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园区改革向各园区首批赋权的决定》（大政发[2021]4号）等市级文件精神，主动对接市级部门，梳理、确定改革文件当中涉及我局调整事项，建立改革事项清单，确保接住用好改革取消下放调整行政职权。

**二是分类推进和落实审批制度改革**。为提高审批效率，对实行告知承诺审批事项，只要企业符合经营许可条件作出承诺，一律实行告知承诺，调整完善省政务服务信息系统办事指南和办事文书，在大连政务服务网公示，同时在办事窗口对“证照分离”改革事项进行公示，告知申请人相关内容；对实行优化审批服务的，全部按照改革要求，采取切实措施，减少办事提供材料和环节，降低办事成本。

**三是积极推进政务服务事项统一化。**结合“一网通办”等办事要求，实现全部政务服务事项均可网办，办件结果通过邮寄等方式送达，让办事人“零跑动”；规范使用电子证照和电子印章，2021年生成和使用电子证照、电子印章约2000余次；完成制定“容缺受理”、“即来即办”、“秒批秒办”“全程网办”四个清单，按规定修改办事指南；在审批窗口设置“好差评”系统APP，引导办事人在办事结束后对工作满意度进行评价，畅通办事评价渠道。

**（三）强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和依法防疫工作**

**一是强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由局一把手亲自主持“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把牢‘定盘星’，握稳‘方向盘’；围绕“农村公路＋产业”、“农村公路＋旅游”、“农村公路＋党建”等主题，实施“美丽农村路”工程，积极申报“四好农村路”国家示范县，提升城市魅力；推进金马路及金石滩无人驾驶试点项目建设，完成金马路及金石滩无人驾驶试点公交项目建设，加快完成无人零售车辆部署，确保项目早日投入试运行；将新区出租车、班线客车、危化品运输车全覆盖安装监控系统，实现监管系统与新区“城市大脑”无缝对接；协调发改、美丽乡村公司和相关园区谋划交通基础设施项目推进，推动公路网规划、物流发展规划及公交规划等专项规划编制工作。

**二是强化依法防疫工作。**针对辖区内货运、客运、水运、港口等行业，成立多个专班督导组。制定了《金普新区交通口岸常态化疫情防控督导检查实施方案》，督促企业履行主体责任；“11.03”疫情防控中，在火车站、16个高速公路卡口等八个场景，联合公安等部门，落实码卡双验、检查核酸证明及离连公函等相关工作；印发了《交通运输行业关于做好疫情防控交通转运工作应急预案》、《关于印发金普新区交通运输行业保障“七一”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等相关疫情防控相关制度文件，严密防范疫情传播。

**（四）开展行业普法宣传和执法学习培训工作**

按照“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要求，制定了《交通运输局2021年度普法责任清单》，明确普法重点内容、时间节点和形式要求；制定《交通运输局2021年度行政执法学习培训计划，明确培训重点内容和具体要求，按照市局、新区组织和各部门自行组织三级培训形式部署安排。

**一是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客运执法队每月召开辖区行业安全例会对修订的法律法规开展学习教育，普法受众3600余人次；货运执法队深入行业危险品运输企业、集装箱运输企业14家，现场发放宣传单1200份，为企业送去政策春风；运政执法队以商业广场、城区主干道，高校周边等人员车辆密集地段为依托，向过往的司乘人员以及群众发放信用交通宣传单指引群众吸取事故教训，守法明礼，培养良好的交通信用行为习惯。

**二是组织开展“宪法宣传周”法制宣传活动。**制定落实“宪法宣传周”工作方案通知文件，利用办公场所电子显示屏和悬挂宣传条幅，为宣传周启动助力。并积极开展宪法主题宣传，结合交通运输行业特点，利用全区1298台出租汽车LED顶灯，380台公交车车载视频等多种宣传途径，循环播放“弘扬宪法精神”宣传标语，营造宪法法律就在身边浓厚氛围。

**三是加强领导干部法制学习培训。**局长带头学法，根据编制领导干部学法计划，落实好党组中心组学法；制定学习计划安排表，根据梳理印发的行业常用法律法规，利用“三会一课”和主题学习，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

**四是分批组织执法人员参加市局执法轮训。**按照《大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开展2021年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工作的通知》要求，通过线上培训方式，培训主要内容是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与案例、交通运输行政执法实务、行政处罚法等知识，全局77名执法人员参加了培训，分批次组织执法人员参加市局组织的执法人员培训和全区普法学习，全面提高执法队伍素质和能力。

 **五、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一是健全执法机制。**利用交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结合人员状况组建了包括运政执法队在内的七个综合行政执法队，推动建立权责明晰、上下贯通、指挥顺畅、运行高效、保障有力的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体系；按照法律法规和“三定”规定梳理重点监管事项，列出重点工作清单和行政执法事项目录清单，不断完善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确认和行政检查，共办理行政许可、行政确认等政务事项，梳理编制并对外公开执法事项清单173项。

**二是加快推进“信用监管 ，强化严重失信企业监管。**制定《2021年交通运输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计划》，利用审批窗口，在部分行政许可和备案事项办理时实施容缺受理，对实施告知承诺制事项编制告知承诺书文本，督促申请人自觉履行承诺；以经营信誉考核工作为载体，对客、货运输等重点领域，通过对从业单位信用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评价考核，以“声誉”促进企业强诚信；结合新区信用办《关于对严重失信市场主体开展重点监管提示的函》，对涉及交通运输领域的3家严重失信企业重点监管，依法依规开展警示约谈和信用修复，营造诚实守信的市场环境。

**三是积极探索包容审慎监管。**制定了《金普新区交通运输领域适用包容免罚监管事项清单》，在行业道路运输、公路路政、水路运输和工程质量监管领域，涉及到行业日常检查、“双随机”抽查以及通过投诉举报、部门移送、上级交办等途径，掌握案件线索后初步认定属于包容免罚范围的轻微违法行为，推行包容免罚监管，充分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权威和公信力。

**五、推动基层社会治理法治化**

为加大对运输市场重点区域和各种违法违规行为的打击整治力度，引导群众通过正常合法手段有序信访，交通运输局推出三项举措，构建网络体系，及时掌握动态。建立了以举报投诉，聘请行风监管员、内部信息员为主体的信息网络系统，随时掌握运输行业的矛盾纠纷动态，有效地采取针对性措施；组织实施重点排查，超前预防控制；采取超前运作的方式，将频发利益冲突的地点和滋生事端的重点人员纳入到行业监控的视线之内，做到掌握动态，超前预防控，切实推动影响稳定矛盾问题就地解决、就地稳控，坚决防止群体性事件和危害公共安全事件发生。

**六、强化行政权力制约监督**

**一是完善制度，强化监督。**以执法规范化为切入点，建立和落实案卷评查、行政应诉保障措施、行政应诉处理机制和纠正不当行政行为的执法机制，强化了内部层级监督，使执法人员认识到“用权受监督、违法受追究”的要求。

**二是规范行政权力行使，提高执法透明度。**严格执行证据收集、审查和认定等工作，按照市局制定的《大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行政处罚类、行政检查类、行政强制类裁量基准、制度（试行）的通知》等自由裁量权相关规定，推进同一事项相同情形同标准处罚、无差别执法。

**三是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人大监督、监察监督、政协监督、司法监督。**交通运输局党组强化党建工作与业务经营深度融合，着力促进全员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建设了一支有信仰有能力、上下齐心共谋发展的队伍。党组以上率下统筹开展党建工作，各党支部按照要求积极落实党内学习教育工作，坚持党建引领作用，凝聚思想共识促发展，始终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带头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理论知识、最新政策、党的会议精神和讲话精神。按照“一岗双责”的要求，全面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局党建工作在本年度的政治巡察过程中，接住了区委第四巡察组的考验。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批评、意见和政协提案32件，做到了件件有回声，圆满的进行了建议和提案的回复工作。

## **存在问题和不足**

我局虽然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保持了平稳发展的态势，依法行政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仍存在着：行政执法力量严重不足、行政执法装备保障不足、行政执法专业化培训不足、法律专业法制审核人员短缺等问题。

**三、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计划**

**一是**按照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要求，继续抓好制度建设。**在规范性文件管理、公平竞争审查、重大行政决策机制等方面积极引入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等制度，确保制度科学、程序正当、过程公开、责任明确。**

****二是进一步落实职责法定化，加强后续监管。**继续推行权责清单制度、双随机抽查制度，进一步完善改革事项后续监管制度，构建行业监管、企业自律、社会监督、公众参与的综合监管体系。**

**三是**继续深入推进普法宣传和法治培训工作，营造和谐执法环境。****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坚持开展以案释法工作，研究创新普法宣传新机制新方法；通过开展行业执法学习培训，不断提升执法人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和化解矛盾和应对风险的能力和水平。

金普新区交通运输局

2021年12月15日